

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6月22日上午11:30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6月19日通过专人、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监事,会议应到监事3人,现场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刘汉桥先生主持,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部分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建设进度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根据目前的施工和排演计划,将《远去的恐龙》大型科幻演出项目试演时间延期至2017年9月。

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建设进度,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而做出的合理调整,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、实施主体和地点的变更,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况,公司董事会严格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,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6月23日